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粮食和农业
植物遗传资源
国际条约

C

暂定议程议题 13

管理机构第十届会议

2023 年 11 月 20 - 24 日，意大利罗马

农民权利落实情况报告

内容提要

本文件概述了本两年度秘书为落实第 9 条“农民的权利”开展或推进的活动，内容涵盖能力建设和外联活动，伙伴关系和合作，其他相关论坛和进程的最新进展和讨论情况，为评估《国际条约》第 9 条落实情况制定指示性纲要和标准，以及农民权利全球研讨会成果。

本文件另附拟议农民权利决议的要点草案供管理机构审议。

征求指导意见

提请管理机构注意本文件所载信息，并：

- 审议本文件附件 1 所载《国际条约》第 9 条落实情况评估注释标准和纲要草案，并为开展评估提供进一步指导；
- 就今后可能开展的落实农民权利活动提供指导；
- 结合本文件附件 2 所载要点草案，通过一项决议。

I. 引言

1. 本文件概述了秘书应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要求¹，根据可利用资源情况，为落实第 9 条“农民的权利”开展或推进的活动，内容涵盖能力建设和外联活动，伙伴关系和合作，其他相关论坛和进程的最新进展和讨论情况，为评估《国际条约》第 9 条落实情况制定的指示性纲要和标准，以及农民权利全球研讨会成果。

2. 根据从相关活动中总结得出的意见和信息，本文件还提出了今后有效落实《国际条约》第 9 条所述农民权利的拟议活动，并提出拟议决议的要点供管理机构审议。

II. 能力建设和外联活动

3. 秘书处继续开展外联活动，宣传落实《国际条约》第 9 条内容的重要性，以此作为推动实现农民权利的一个有效手段。秘书处共同组织和/或参加相关会议、研讨会和培训等活动，宣传推广农民权利以及下列内容的采用和传播：(i)《实现<国际条约>第 9 条所述农民权利的国家措施、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的清单》（《清单》）、(ii)《鼓励、指导和促进实现<国际条约>第 9 条所述农民权利的备选方案》（《备选方案》）、(iii)“农民权利”教育模块；(iv)有助于促进、保护和实现农民权利的其他相关资料²。

4. 根据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要求，秘书将《备选方案》通过电子和纸质版本形式以不同语种发布。

5. 秘书处更新了网站上“农民权利”栏目内容，利用各方提交的材料充实《清单》内容³，并提供了有关落实工作若干主要问题的相关信息⁴。此外，秘书处还发布了一本关于农民权利的宣传册⁵。

6. 秘书处还为各缔约方、伙伴和利益相关方举办的会议、网络研讨会和培训班等活动做出了进一步贡献⁶。

¹ 关于落实第 9 条“农民的权利”的第 7/2022 号决议可在以下网址查阅：

www.fao.org/3/nk242en/nk242en.pdf

² 例如在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第十九届例会期间，与挪威和印度政府在粮农组织总部共同举办了关于“通过实现农民权利加强种子系统”的会外活动。

³ 各方提交的材料已上传至“农民权利”网页（www.fao.org/plant-treaty/areas-of-work/farmers-rights/farmers-rights-submissions/en/），并收录入《清单》（www.fao.org/plant-treaty/areas-of-work/farmers-rights/overview-inventory/zh/）中的相应类别。

⁴ 参见 www.fao.org/plant-treaty/areas-of-work/farmers-rights/faqs/en/。

⁵ 参见 www.fao.org/3/cc6768en/cc6768en.pdf。

⁶ 参见 IT/GB-10/23/16.4 号文件《关于与其他国际机构和组织之间合作的报告》：

www.fao.org/3/nn178zh/nn178zh.pdf。

III. 伙伴关系和合作

7. 闭会期间，秘书处与广大伙伴和利益相关方合作，通过开展能力建设、认识提高以及宣传《清单》、《备选方案》和“农民权利”教育模块的活动，促进落实农民权利。

8. 秘书处还与粮农组织其他部门就各类相关活动和举措合作及联络，例如与伙伴关系司共同出版了《粮农组织有关联合国农民和农村地区其他劳动者权利宣言的工作》。

9. 秘书处与粮农组织权力下放办事处合作，在技术层面提出意见建议，并支持需在行动中了解促进落实农民权利的措施和做法信息的区域⁷和国家活动或项目⁸。

10. 秘书处还与其他利益相关方合作开展能力建设、认识提高和信息传播活动，其中包括与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各中心、学术界、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合作传播《清单》、《备选方案》和其他资料，并收集促进落实农民权利的最佳做法和经验⁹。

IV. 事关农民权利的其他论坛的进展和讨论情况

11. 在本两年度期间，秘书处密切关注事关农民权利的其他论坛的进展情况。

12. 在《生物多样性公约》方面，秘书处以观察员身份参加了关于《公约》第8条j款及其他有关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条款方面工作计划和制度安排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

13. 秘书处还参加了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政府间委员会本两年度期间举行的会议¹⁰。

⁷ 例如，粮农组织欧洲区域网络研讨会“农民获得种子以保障粮食和生计安全的权利：建立更具韧性的农业粮食体系”，2023年6月。

⁸ 例如：

- “种子知识倡议”，与马拉维、南非、赞比亚和津巴布韦农民合作实施的一个多国项目
- 粮农组织和全球环境基金共同资助的“动态保护和可持续利用菲律宾传统生态农业系统中的农业生物多样性”项目
- “国际小米年”庆祝活动，赞比亚，2023年3月
- 意大利佛罗伦萨生物多样性节中“国际小米年”相关活动，2023年4月
- 世界农贸市场联盟，罗马，2023年5月
- 关于如何充实《实现农民权利的措施、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的清单》的网络研讨会，开普敦大学，2023年8月

⁹ 参见 IT/GB-10/23/16.4 号文件《关于与其他国际机构和组织之间合作的报告》第 III 部分。

¹⁰ 也可参见 IT/GB-10/23/16.4 号文件《关于与其他国际机构和组织之间合作的报告》第 II 部分。

V. 农民权利落实情况评估纲要

14. 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通过第 7/2022 号决议，“要求秘书视财政资源到位情况，评估《国际条约》第 9 条落实情况，向第十届会议提交评估标准和大纲，并向第十一届会议提交完整报告；评估应以履约报告、《清单》收录材料和其他相关信息为基础”。

15. 第 9 条落实情况评估注释纲要草案载于本文件附录，供管理机构审议。

VI. 农民权利全球研讨会

16. 管理机构通过第 8/2022 号决议，要求秘书视财政资源到位情况，举办一场全球研讨会，交流经验并讨论今后可能开展的农民权利工作，欢迎印度提出主办该研讨会。

17. 应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的要求，秘书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至 15 日在印度新德里举办了由印度政府慷慨主办的农民权利全球研讨会。

18. 全球研讨会旨在提供平台，促进分享有关落实《国际条约》第 9 条所述农民权利的创新做法、有效政策、最佳实践方式及经验教训。其目标是帮助缔约方和感兴趣的利益相关方更好地了解有效落实农民权利所涉及的挑战和机遇，并为未来促进落实《国际条约》中所述农民权利的工作建言献策。

19. 来自 50 多个国家的约 700 名代表参加了研讨会，其中包括政策制定者、农民和农民组织、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和政府间组织，以及印度政要、高级政府官员和该国多位农民代表。

20. 印度总统德劳帕迪·穆尔穆阁下宣布全球研讨会开幕，她对《国际条约》组织在印度举办农民权利活动表示感谢，并指出：“2001 年签署的《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是各成员国间就保护、使用和管理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所达成的最重要的国际协定之一。该条约首次提及通过保护、交换和可持续利用世界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来保障粮食安全”。她进一步指出，“……农民可以说是自人类文明诞生以来真正的工程师和科学家，利用大自然的能量和丰富资源造福人类”。

21. 全球研讨会的日程安排围绕五个专题会议展开：(i) 实现《国际条约》第 9 条所述农民权利的备选方案；(ii) 支持实现农民权利的法律和其他措施；(iii) 事关农民权利的国际进程和其他问题；(iv) 《国际条约》第 9 条落实情况；(v) 今后的农民权利工作。除专题会议外还举行了三场特别活动，均由印度政府组织，内容涉及：(a) 农民论坛；(b) 农民权利方面的南南合作；(c) 社区基因库和价值链。

22. 全球研讨会的讨论内容提要参见 IT/GB-10/23/13/Inf.1 号文件《落实农民权利全球研讨会报告》。

VII. 今后可能开展的工作

23. 管理机构第九届会议要求秘书“举办一场全球研讨会，交流经验并讨论今后可能开展的农民权利工作……”。秘书据此编制了《农民权利全球研讨会日程安排》，以促进与会各方交流经验教训，并为今后可能开展的农民权利工作收集意见建议。

24. 在全球研讨会的讨论和交流过程中，秘书收到了关于今后可能开展的农民权利工作的若干意见和建议：

(i) 国际层面

- 推进持续分享实现农民权利的经验、最佳做法及汲取的教训；
- 为农民，尤其是妇女和青年赋能，促使其参与有关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国际进程和讨论；
- 开展闭会期间工作，制定落实农民权利的自愿准则，促进《清单》和《备选方案》的应用；
- 推动区域合作和南南合作；
- 加强农民能力，如开展农民权利方面的能力建设和认识提高活动，以及在国家和区域层面向农民提供所需的技术和制度支持；
- 建立机制，支持农民自行生产种子并保存、出售、分享和交换；
- 促进《国际条约》与人权机构和其他相关机构间的联系，开展国际合作以加强落实农民权利；
- 就农民管理的种子系统和正规种子系统之间如何相辅相成并满足农民的需求开展工作；
- 开展研究，以了解数字序列信息/遗传序列数据对农民的影响，并重新审视管理和开放获取的概念；在此背景下，结合正在开展的进程和讨论，加强多边体系和《生物多样性公约》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运作，并评估其工作可能对农民权利产生的影响；
- 加强惠益分享机制，为农民提供更直接的支持。

(ii) 国家层面

- 推动各国落实农民权利；

- 借鉴《备选方案》中的经验，加强实现农民权利；
- 继续向《清单》提交更多措施信息以分享经验，并从《清单》的其他经验中寻求启发；
- 制定措施，实现农民管理的种子系统制度化，或保证支持和认可农民/农户种子系统；
- 加强外联活动和能力建设；
- 采取措施保障农民权利。

VIII. 征求指导意见

25. 提请管理机构注意本文件所载信息，并：

- 审议本文件附件 1 所载第 9 条落实情况评估注释标准和纲要草案；
- 就今后可能开展的落实农民权利活动提供指导；
- 结合本文件附件 2 所载草案要点，通过一项决议。

《国际条约》第 9 条落实情况评估纲要草案

第 1 部分：内容提要

本部分将概述评估结果，包含主要结论/关键信息和建议。

其中将简要概述对各区域落实情况的评估。

第 2 部分：背景和介绍

本部分将简要概述农民权利的起源、概念基础、发展情况以及管理机构通过的相关决议，其中可能包括其他相关论坛在农民权利方面的进展或审议情况。

此外还包括有关评估的介绍、目的、范围以及局限性或不确定性。

第 3 部分：方法和途径

本部分将介绍评估方法和途径，包括以下内容：

A. 方法和时间表

此处为评估方法的总体说明。具体方法和时间表详见下文表 1。

B. 标准

基本标准：履约报告中缔约方对问题 19、19A 和 19B 的答复及提供的补充信息。

评估范围：侧重于《国际条约》第 9 条

评估应以一般指导性问卷和补充问卷为标准，比如：

1. 一般指导性问卷

在评估农民权利的落实情况时，将以下列问卷标准为指导：

- 缔约方是否采取措施保护并促进农民权利？
- 有多少国家完全落实农民权利？
- 有多少国家部分落实农民权利？
- 有多少国家为落实农民权利采取了政策和法律措施？
- 有多少国家落实了农民权利或将落实农民权利的工作与更广泛的国家发展议程、行动计划或方案相联系？

2. 补充问卷：

- 缔约方和利益相关方在保护和促进落实农民权利方面采取了哪些行动/做法/手段/方式？应按照《清单》中的现有类别归纳和提交信息¹¹。
- 在保护和促进农民权利方面有哪些最常提及的措施和做法？
- 在落实农民权利过程中汲取了哪些经验教训？
- 在落实第 9 条规定时遇到了哪些挑战和困难？
- 国家报告中任何其他补充信息或相关信息均应予以汇总。

C. 信息来源

本部分将解释评估中使用的信息来源，并逐一进行简要介绍。

对农民权利落实情况的评估将利用现有的信息资源，例如：

- 履约报告（国家报告中关于第 9 条、问题 19 及其他相关方面的信息）；
- 《实现<国际条约>第 9 条所述农民权利的国家措施、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的清单》也应作为评估的数据来源，并考虑到各缔约方和利益相关方提供的信息详情；
- 其他可酌情考虑的相关信息来源。

第 4 部分：农民权利落实情况

本部分将介绍通过分析得出的各区域农民权利落实情况。其中将概述缔约方和利益相关方所展开的工作和举措，例如为保护和促进落实农民权利采取的法律和政策措施、技术方案和其他手段。

此外还将总结农民权利落实工作中的经验教训，以及缔约方和利益相关方在保护和促进实现农民权利方面遇到的挑战。

作为对分析的补充，本部分还将介绍不同国际组织和机构在支持实现农民权利方面开展的工作，包括联合国机构、国际农业研究磋商组织各中心、民间社会组织以及在不同层面开展活动的公共和私营部门组织。

本部分将按区域编排，并附有数据和图表，以及酌情编制的专题研究报告：

- 非洲
- 亚洲

¹¹ 例如：技术、行政、法律，以及其他。详见《清单》，可通过以下网址查阅：www.fao.org/plant-treaty/areas-of-work/farmers-rights/overview-inventory/zh/

- 欧洲
-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
- 近东
- 北美洲
- 西南太平洋

第 5 部分：总结和建议

本部分将包括总结和各项建议。

附录

本文件使用的术语和定义表

专题研究（案例研究），在评估期间酌情编制。

表 1. 编制提交管理机构第十一届会议审议的《农民权利落实情况评估报告》的指示性方法和时间表

| 信息收集和文件分析 | |
|--|------------------|
| 1: 梳理、收集资料并审查所有可用信息。 | 2024 年 1 月至 4 月 |
| <p>收集和评估下列报告或文件中的信息¹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国家履约报告¹³ • 《清单》¹⁴ • 《全球行动计划》 • 其他相关文件 <p>在此阶段，制定明确标准将有助于确定、整合和梳理落实农民权利方面的信息，例如在国家层面采取的不同措施¹⁵和做法、遇到的挑战以及农民权利落实工作中面临的其他问题。</p> <p>各份报告中提供的任何相关及有用信息均应酌情包括在内。</p> | |
| 2: 信息和数据分析，起草第一轮评估报告 | 2024 年 5 月至 7 月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审查各国和各区域提交的材料¹⁶ • 根据“农民的权利”条款（即第 9 条第 1 款、第 9 条第 2 款 a 至 c 项以及第 9 条第 3 款）编写案例/专题研究报告，同时起草和撰写各区域的落实情况报告。 | |
| 介绍区域情况 | |
| 3: 按区域介绍和确认评估报告 ¹⁷ | 2024 年 9 月至 11 月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将通过网络研讨会或线上线下相结合会议的形式安排区域介绍，以便各区域介绍和确认其初步区域评估，并酌情收集任何进一步意见。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并和汇总从各区域收集到的所有反馈意见。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最终完成各区域农民权利落实情况评估报告定稿 | |
| 汇总并撰写《农民权利落实情况报告》 | |
| 4: 审查各区域的评估报告，必要时进行更新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编制（首份）《农民权利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 2025 年 1 月至 3 月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向管理机构第十一届会议提交《农民权利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 2025 年 11 月 |

¹² 可发送通知，邀请各缔约方和利益相关方提交和/或更新其关于农民权利落实情况材料

¹³ 国家报告（www.fao.org/plant-treaty/areas-of-work/compliance/compliance-reports/zh/），着重关注履约报告中对问题 19、19A 和 19B 的答复

¹⁴ 《实现<国际条约>第 9 条所述农民权利的国家措施、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的清单》（www.fao.org/plant-treaty/areas-of-work/farmers-rights/inventory-on-frs/en/）

¹⁵ 行政、法律、技术和其他措施

¹⁶ 鉴于各区域的差异和特殊性，可采取区域性方法

¹⁷ 七份区域评估报告将纳入总体评估报告

第**/2023 号决议草案

落实第 9 条 “农民的权利”

管理机构，

忆及世界各地地方和土著社区及农民已经并将继续为全世界粮食和农业生产依赖的植物遗传资源保护、开发和利用做出巨大贡献；

忆及此前的第 2/2007 号、第 6/2009 号、第 6/2011 号、第 8/2013 号、第 5/2015 号、第 7/2017 号、第 6/2019 号和第 7/2022 号决议；

1. **注意到**已发布《鼓励、指导和促进实现<国际条约>第 9 条所述农民权利的备选方案》，**鼓励**缔约方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基于各自需求和优先重点，根据本国法律，酌情考虑采用《备选方案》，以鼓励、指导和促进实现农民权利；
2. **邀请**缔约方和其它利益相关方，尤其是农民组织，根据本国法律，酌情向秘书继续提交有关本国落实《国际条约》第 9 条的意见、经验和最佳做法，以便列入《清单》或予以更新；
3. **注意到**农民权利全球研讨会的成果，**感谢**印度政府慷慨且成功地主办了此次研讨会，并**鼓励**缔约方考虑主办今后的研讨会，为在实现农民权利方面分享经验和相互学习提供平台；
4. **注意到**应第九届会议要求编制的《国际条约》第 9 条落实情况评估注释纲要；
5. 特别考虑到 IT/GB10/23/13 号文件所载农民权利全球研讨会提出的意见建议，视财政资源到位情况，**召集**一个专家组，由基于粮农组织各区域的推荐人选指定的[……]名专家，以及来自利益相关方尤其是农民组织的最多[……]名代表组成，根据[将由管理机构确定的]职责范围，在第十一届会议主席团的统筹指导下，编写以下文件提交管理机构第十一届会议审议：
 - 落实农民权利的自愿准则草案；
 - 农民权利工作计划草案；
 - 此外还需审查秘书处编写的《国际条约》第 9 条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6. 再次**邀请**缔约方和相关组织采取举措，举行区域研讨会和其他磋商，面向广大利益相关方，包括农民组织，尤其是原产地中心和作物多样性中心的农民组织，就落实《国际条约》第 9 条所述农民权利交换知识、意见和经验；
7. **要求**秘书视财政和人力资源到位情况，应各方请求推进这类举措；
8. **要求**秘书视财政和人力资源到位情况，应各方请求推进此类举措，包括协调利益相关方制定区域合作计划，并根据《国际条约》第 18 条第 5 款，重点推进南南合作；
9. **要求**秘书酌情更新“农民权利”教育模块，继续予以宣传和推广使用，并**邀请**缔约方和其他利益相关方使用；
10. **要求**秘书视财政资源到位情况，继续就农民权利向利益相关方开展外联沟通，包括举办能力建设研讨会，通过这一重要渠道，促进落实《国际条约》第 9 条所述农民权利；
11. **要求**秘书尽可能加强《国际条约》与粮农组织内外致力于促进农民权利的其他部门和伙伴，及与国际人权机构等更广泛联合国系统之间合作，大力促进实现农民权利；
12. **赞赏**农民组织参与支持实现《国际条约》第 9 条所述农民权利的活动，并**邀请**农民组织充分考虑《联合国粮农组织民间社会组织伙伴关系战略》，根据《国际条约》议事规则，酌情继续积极参加管理机构各届会议和管理机构所设有关附属机构闭会期间相关会议；
13. **感谢**意大利和挪威政府慷慨资助农民权利落实工作；
14. **敦促**缔约方和其他捐助方继续提供财政资源，支持《国际条约》所述农民权利工作，并**呼吁**缔约方支持本决议所述活动；
15. **要求**秘书向管理机构第十一届会议汇报本决议落实情况。